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第六屆學生會會長暨副會長選舉選舉公報

學生會編印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第六屆學生會會長暨副會長選舉，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一時止舉行投票，茲依《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會會長暨副會長選舉罷免法》第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候選人別	相片	姓名	科別	班級	個人特質	相關經驗	參與動機	政見
1	會長候選人		劉語恩	國際貿易科	一年五班	開朗、敢做敢當、外向、熱情、解決能力好、負責、溝通能力好、具領導能力	學生會儲備幹部 班長 英文小老師 會計小老師 學藝股長 輔導股長	想要在學校中扮演更具影響力的角色，負責更廣泛的事物，促進更全面的改變和發展，以及在學校管理和代表性的職位上獲得寶貴的經驗和技能等，建立更好的人際關係	1. 加快報修速度 2. 爭取舉辦演唱會 3. 整修職科廁所 4. 增加校外參訪活動 5. 舉行才藝表演 6. 增設匿名意見箱
	副會長候選人		何以涵	國際貿易科	一年一班	熱於助人、活潑、勤學、大方、積極、團隊合作、善良、理性、冷靜	學生會儲備幹部 風紀股長 學藝股長 輔導股長 英文小老師 衛生股長	想為學生爭取權利，代表同學們發生，推動學校改革，提出想法，改善校園環境及學校生活品質，促進校園活動，提升學校形象，在這職位中吸	

							取更多知識、經驗，建立良好人設，認識更多不同的人、事、物	
會長候選人		陳忠威	國際貿易科	一年三班	謙虛有禮、誠懇熱誠、講話有條理、處事勤敏	副班長 英文小老師 衛生股長	爭取學生權益，為中壢高商創造更舒適的校園環境	1. 增設心理健康假 2. 舉辦節日快閃活動 3. 多增設販賣機 4. 定期更換籃/排球網 5. 改善職科廁所環境
		陳若慈	綜合高中科	二年三班	活潑開朗、熱於助人	滑板社副社	想盡最大的努力為學生爭取權益	

3	會長候選人		汪蓉	國際貿易科	一年四班	外向、謹慎、負責任	學生代表大會副議長	想參與學校事務，更好的為大家爭取福利	1. 增快報修速度 2. 增設意見箱 3. 在各大節慶舉辦活動及佈景 4. 廁所增設衛生紙販賣機 5. 增加才藝競賽
	副會長候選人		黃韋榛	商業經營科	一年二班	文靜、勤奮、謙虛	學藝股長負責班會紀錄簿	想多為同學們做事	
	會長候選人		吳芳慈	綜合高中科	一年四班	熱心且助人、想像力豐富	國中曾擔任過社團社長	改變學校，成為更好的壠商	1. 特殊活動開放特殊裝扮(如:園遊會、運動會) 2. 增加多元比賽(如:kpop 隨機舞蹈、音樂類比賽) 3. 修改段考鐘聲 4. 定期讓學生投票

4	副會長候選人		廖睿宸	綜合高中科	一年四班	感於發表、有熱情	班代	想為學校做點改變	表決販賣機商品 5. 全校廁所整修 午餐時間開放全校電梯給擡餐同學使用
---	--------	---	-----	-------	------	----------	----	----------	---

投票時間、方法及投票應行事項

- 一、 投票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一時止。
- 二、 選舉人資格:本會在籍會員皆為有效選舉人。
- 三、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一)投票地點:信義大樓一樓跑班教室5 (國貿、資處科一、二年級)、志道大樓二樓會議室 (商經、綜職科、綜合高中科一、二年級)
- (二)投票時請攜帶本人學生證，無學生證者得以在學證明代替。
- (三)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
- (四)選舉人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
- (五)選舉人在投票時，不得有下列情事之一，否則投票所主任管理員得令其退出。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意圖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不服制止。
4.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六)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 1 組候選人，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匳，不得逗留或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
- (七)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四、 選舉票顏色:白色
- 五、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二)未依規定圈選 1 組。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組。 (四)圈後加以塗改。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組。 (八)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